股票简称:山鹰国际 股票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2022-074
债券简称:山鹰转债 债券代码:110047
债券简称:鹰19转债 债券代码:110063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关于出售云印技术(深圳)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云印技术(深圳)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山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鹰资本")将其持有的云印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印技术")23.71%股权转让给宿州至诚创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宿州创想"),股权转让金额为人民币7,040.92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出售云印技术(深圳)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100)。

宿州创想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后,于2021年11月19日与山鹰资本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20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出售云印技术(深圳)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109)。

根据交易双方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宿州创想分两期完成股权转让款的支付。山鹰资本已收到首期目标股权转让款人民币3,540.92万元。2021年11月29日,云印技术完成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出售云印技术(深圳)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完成工商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112)。

二、关联交易进展情况

针对截至2021年10月28日公司向云印技术提供的借款本金余额9,950万元,为保障公司利益并兼顾云印技术的日常经营活动,公司与云印技术签署了《还款协议》。根据《还款协议》,云印技术分四期完成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支付。前三期归还本金各2,500万元,分别于2022年3月31日、2022年6月30日和2022年9月30日前支付,2022年10月31日前归还剩余本金及借款利息。借款本金及利息实际还款情况如下:

截至2022年3月31日,云印技术已归还公司第一期借款本金2,5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20)。

截至2022年6月27日,云印技术已归还公司第二期借款本金2,500万元。

后续公司将密切关注交易实施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719 证券简称:ST热电 公告编号:临2022-030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之大股东的股东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控股股东之大股东的股东变更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仍为大连市热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热电集团"),实际控制人仍为大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大连市国资委")。

一、基本情况概述

近日,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热电集团《关于控股股东大连装备股权划转至国运公司的通知》,根据《关于将大连装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4户公司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至大连市国有资本管理运营有限公司的通知》(大国资产权〔2022〕74号),大连市国资委已将其持有的热电集团大股东大连装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装备投资")100%股权无偿划转至大连市国有资本管理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国运公司"),大连装备投资于近期完成了股权无偿划转的工商变更登记工作,大连装备投资的股东由大连市国资委变更为大连国运公司。

由于大连市国资委持有大连国运公司100%股权,经上述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仍为热电集团,实际控制人仍为大连市国资委。

二、本次变更前后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1.本次变更前:

三、大连装备投资股权划转双方的基本情况

(一)划出方:大连市国资委

1.名称:大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单位负责人:曹德军

3.成立日期:2004年9月30日

4.主要经营业务:代表大连市人民政府依法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的职责,对国有资产进行监督管理。

(二)划入方:大连国运公司

1.名称:大连市国有资本管理运营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3.住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联合路6A号国资创新大厦

4.法定代表人:张威

5.成立日期:2021年12月24日

6.营业期限:长期

7.注册资本:50,000万人民币

8.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200MA7G7LHLXW

9.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国有资本运营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股东情况:大连国运公司唯一股东为大连市国资委。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由于大连国运公司亦为大连市国资委实际控制的公司,因此本次变更将不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

本次公司控股股东之大股东的股东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各方将严格遵守各项法律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持公司的独立性,为广大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五、备查文件

1.大连装备投资《关于大连装备股权划转至国运公司的通知》;

2.热电集团《关于控股股东大连装备股权划转至国运公司的通知》;

3.变更情况查询卡。

特此公告。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7日

债券代码:143303 债券简称:17北方02
债券代码:163230 债券简称:20北方01
证券代码:600111 证券简称:北方稀土 公告编号:2022-047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大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期限届满实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大股东嘉鑫有限公司在其本次减持公司股份计划披露前持有公司203,279,02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5952%;其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实施完成后持有公司197,319,02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4312%;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2021年12月4日,公司披露了《北方稀土第二大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嘉鑫有限公司根据其资金需求,拟自公司披露其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按市场价格以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2,300万股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0.6331%。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嘉鑫有限公司自公司披露其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至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期间,按市场价格以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5,960,00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640%,减持数量未超出减持计划数量。嘉鑫有限公司本次减持计划及实施情况详见公司先后于2021年12月4日、2022年3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北方稀土第二大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北方稀土第二大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2022年6月27日,公司收到嘉鑫有限公司发来的《关于嘉鑫有限公司减持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实施完毕的函》,其本次减持公司股份计划期限届满实施完毕。现将其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嘉鑫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203,279,020	5.5952%	其他方式取得:203,279,020股

嘉鑫有限公司当前持有的公司股份来源于其1997年3月7日作为发起人认购股份的历次分红送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嘉鑫有限公司	5,960,000	0.1640%	2021/12/25~2022/6/25	集中竞价交易	28.00-49.11	213,479,335.53	已完成	197,319,020	5.4312%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6/28

证券代码:688630 证券简称:芯碁微装 公告编号:2022-030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苏州春生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芯碁微装")股东苏州中和春生三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苏州春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997,982股(IPO前取得4,999,98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374%,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已于2022年4月1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2年6月7日,公司披露了《股东苏州春生减持股份计划及违规减持股份致歉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股东苏州春生计划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1656%。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1个月内进行。公司于2022年6月27日收到苏州春生的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进展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苏州春生尚未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经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苏州中和春生三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4,997,982	4.1374%	IPO前取得:4,997,982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苏州中和春生三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0%	2022/6/13 ~2022/6/27	大宗交易	0-0	0	4,997,982	4.1374%
			~		-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为股东根据其业务发展需要而产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和治理结构产生不利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股东根据自身资金及业务需求进行的减持,减持期间内,苏州春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继续实施减持计划,减持数量和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苏州春生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002390 证券简称:信邦制药 公告编号:2022-038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下属医院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下属医院贵州医科大学附属白云医院(以下简称"白云医院")及贵州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肿瘤医院"),白云医院、肿瘤医院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事项审批情况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1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及担保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同意2022年度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300,000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220,000万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110,0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110,000万元。详情可参见2022年3月1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及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上述事项已于2022年4月1日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

二、公司为白云医院提供担保的事项

1、担保概述

公司于2022年6月24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中南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编号:52100120220009797),公司为白云医院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同日,就该担保事项,曾庆繁先生为白云医院向公司提供了反担保,并签订了《反担保合同》。

2、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贵州医科大学附属白云医院

单位类型:民办非企业单位

法定代表人:曾庆繁

开办资金:8,000 万元

登记部门:贵阳市白云区民政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520113G725107198

注册地址:贵阳市白云区龚家寨刚玉街108号

办公地址:贵阳市白云区龚家寨刚玉街108号

业务范围:预防保健科、内科、妇儿、康复、五官、口腔等。

经核查,白云医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关联关系说明

4、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03月31日/2022年1-3月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资产总额	86,899.32	87,251.07
负债总额	82,861.79	82,455.43
净资产	4,037.53	4,795.65
营业收入	14,726.90	57,730.86
净利润	-758.12	-809.52

注:2021年度/2021年12月31日数据已经审计、2022年1-3月/2022年3月31日数据未经审计,上述数据为白云医院的单体口径。

5、担保主要内容

担保方: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贵州医科大学附属白云医院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自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三、公司为肿瘤医院提供担保的事项

1、担保概述

公司于2022年6月27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中南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52100120220009973),公司为肿瘤医院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同日,就该担保事项,罗开俭先生为肿瘤医院向公司提供了反担保,并签订了《反担保合同》。

2、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贵州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0006629905330

住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北京西路1号

法定代表人:罗开俭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8,000万元

实收资本:8,000万元

成立日期:2007年8月8 日

营业期限:2007年8月8 日至2059年12月31日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急诊科、肿瘤内科、肿瘤外科、肿瘤妇科、中医科、预防保健科、麻醉科、药剂科、检验科、放射科、病理科、功能检查科、影像诊断科、输血科。)

经核查,肿瘤医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关联关系说明

4、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03月31日/2022年1-3月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资产总额	118,539.80	117,605.79
负债总额	97,559.26	98,559.64
净资产	20,980.55	19,046.14
营业收入	24,016.12	107,873.83
净利润	1,934.40	6,773.90

注:2021年度/2021年12月31日数据已经审计、2022年1-3月/2022年3月31日数据未经审计,上述数据为肿瘤医院的单体口径。

5、担保主要内容

担保方: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贵州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自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经营良好,财务指标稳健,能按约定时间归还银行贷款及其他融资,同时这也符合公司发展的整体要求,该担保事项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的整体利益,是切实可行的。

五、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审议通过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为22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3.23%;本次担保后,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136,47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0.6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亦不存在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等情况。

六、风险提示

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下属医院白云医院及肿瘤医院,白云医院、肿瘤医院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七、备查文件目录

1、为白云医院签署的《保证合同》及《反担保合同》;

2、为肿瘤医院签署的《保证合同》及《反担保合同》。

特此公告。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5069 证券简称:正和生态 公告编号:2022-026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6月2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一号院清华科技园科技大厦B座21层大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01,486,9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2.321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并发布公告通知,由公司副董事长张慧鹏先生主持,会议表决方式为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本次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5人,独立董事李玉琴因工作安排未出席此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4人,监事马腾因工作安排未出席此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1,486,9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1,486,9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1,486,9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1,486,9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1,486,9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2022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相应担保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81,9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1,486,9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1,486,9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1,486,9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1,486,9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1,486,9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1,486,9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2022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相应担保事项的议案》	2,051,9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7,361,9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7,361,9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上述第6、7、8项议案已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2、本次会议的议案全部为非累积投票议案;

3、本次会议的议案6涉及公司关联股东张熠君女士、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北京汇泽恒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需要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律师:孙艳利、狄霜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本次会议的提案以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600884 证券简称:杉杉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2-065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2年6月22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2年6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11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11名,无缺席会议的董事。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拟投资建设锂离子电池硅基负极材料一体化基地项目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全面满足下游客户升级需求,持续引领负极材料产业发展,进一步强化公司负极材料技术和产品领先性,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董事会同意下属子公司上海杉杉锂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宁波市鄞州区投资建设年产四万吨锂离子电池硅基负极材料一体化基地项目(下称"本项目"),本项目计划总投资金额约50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金额约37.5亿元。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1、项目名称:杉杉年产四万吨锂离子电池硅基负极材料一体化基地项目。

2、建设地点:浙江省宁波市鄞州经济开发区。

3、建设内容与规模:4万吨高端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生产基地,包括工程生产装置、辅助生产设施及相配套的界区内公用工程等。

4、投资金额及来源:本项目计划总投资金额约50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金额约37.5亿元。主要来源为自筹资金和融资。

5、项目建设期:本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项目规划年产能1万吨,建设周期预计12个月(自取得施工许可证起算,预计2022年底开工),二期项目规划年产能3万吨,建设周期预计12个月(自取得施工许可证起算,预计2024年底开工)。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延期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减少会议成本,公司控股股东杉杉集团有限公司提请公司董事会将《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拟投资建设锂离子电池硅基负极材料一体化基地项目的议案》以临时提案的形式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因会议统筹安排需要,公司董事会决定将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日期由2022年7月6日延期至2022年7月8日,并将上述股东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600884 证券简称:杉杉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2-066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杉杉年产四万吨锂离子电池硅基负极材料一体化基地项目。

●投资金额:本项目计划总投资金额约50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金额约37.5亿元。

●相关风险提示:本项目计划投资总额较大,存在一定资金压力,存在资金筹措无法及时到位的风险;由于项目建设投资影响因素较多、建设周期较长,项目建设进程、达产时间等存在一定不确定性,亦存在实际投资额高于计划投资额的风险;未来市场需求增长可能不及预期,由此可能增加本项目运营难度,回收期延长;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及供需变化将会影响公司原材料的稳定供应及生产成本,从而对项目经营效益产生一定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全面满足下游客户升级需求,持续引领负极材料产业发展,进一步强化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负极材料技术和产品领先性,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董事会同意下属子公司上海杉杉锂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宁波市鄞州区投资建设年产四万吨锂离子电池硅基负极材料一体化基地项目(下称"本项目"),本项目计划总投资金额约50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金额约37.5亿元。

本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项目规划年产能1万吨,建设周期预计12个月(自取得施工许可证起算,预计2022年底开工),二期项目规划年产能3万吨,建设周期预计12个月(自取得施工许可证起算,预计2024年底开工)。

2022年6月27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拟投资建设锂离子电池硅基负极材料一体化基地项目的议案》。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上海杉杉锂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时间2014年12月4日;注册资本11.82亿元人民币(相关增资款已到位,工商变更正在办理中);法定代表人李凤凤;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浦东新区老芦公路536号;经营范围:从事锂电材料技术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公司间接持有其87.077%股权,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合并口径):

单位:亿元人民币

期间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2021年	102.03	66.23	35.80	41.81	6.01	64.91%
2022年1-3月	122.63	85.20	37.43	14.78	1.63	69.48%

说明:尾数差异系小数点四舍五入所致。2021年数据经审计,2022年数据未经审计。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杉杉年产四万吨锂离子电池硅基负极材料一体化基地项目。

2、建设地点:浙江省宁波市鄞州经济开发区。

3、建设内容与规模:4万吨高端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生产基地,包括工程生产装置、辅助生产设施及相配套的界区内公用工程等。

4、投资金额及来源:本项目计划总投资金额约50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金额约37.5亿元。主要来源为自筹资金和融资。

5、项目建设期:本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项目规划年产能1万吨,建设周期预计12个月(自取得施工许可证起算,预计2022年底开工),二期项目规划年产能3万吨,建设周期预计12个月(自取得施工许可证起算,预计2024年底开工)。

(二)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符合全球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方向。在下游新能源汽车产业高速发展的背景下,消费者对锂离子电池能量密度、快充性能、经济性等主要指标均有更高期待,全球主要国家亦高度重视高能量密度锂离子电池发展,并出台相应规划。硅基负极材料结合了碳材料高电导率、稳定性及硅材料高容量等优点,是目前最具潜力的负极材料,符合未来锂离子电池产业发展方向。

本项目符合市场增长需求。基于市场对高能量快充锂离子电池的需求,2021年以来,硅基负极材料技术加速突破,目前已批量应用在高端3C数码、电动工具领域,随着下游大圆柱电池以及长续航快充车型规模化量产,中信证券预计2026年硅基负极材料需求规模将达10万吨。

本项目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公司是目前全球少数可以批量化生产硅基负极材料的企业之一,而该材料是未来市场重要的技术制高点和利润增长点,本项目有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持续强化公司行业领先地位。

本项目具备技术可行性。公司已具备一定规模的硅基负极材料生产能力,且相关产品已通过海内外核心客户的体系认证并开始批量供货。本项目工艺路线是在现有技术基础上的复制、升级,具有技术可行性。

综上,我们认为本项目具有可行性。

四、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符合未来新能源汽车产业技术升级发展方向以及公司持续引领负极材料产业发展的战略定位。项目建成后有利于公司全面满足客户新的需求,不断提升产品和技术的领先性,进一步夯实公司行业龙头地位。

本项目是从原料加工、反应合成、中间品加工、表面改性到成品加工,集全工序于一体的硅基负极材料制作项目,项目建成后有利于公司建立硅基负极材料一体化产能规模优势,大幅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本项目选址浙江省宁波市,有利于公司依托宁波区位优势,吸引人才并稳定团队,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健发展。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一)资金筹措风险

截至2022年3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约56亿元,另有四川眉山、云南安宁等负极项目资本支出计划。本项目资金来源除自有资金外,另有银行融资等,本项目计划投资总额较大,存在一定资金压力,存在资金筹措无法及时到位的风险。

(二)项目推进不及预期风险

本项目将根据未来市场情况分期建设实施,由于项目建设投资影响因素较多、建设周期较长,项目建设进程、达产时间等存在一定不确定性,亦存在实际投资额高于计划投资额的风险。

(三)市场需求不及预期风险

硅基负极材料市场化推进速度不及预期,市场需求可能不足,由此可能增加本项目运营难度,回收期延长。

(四)原材料供应风险

本项目产品的原材料主要是一氧化硅和硅,上述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及供需变化将会影响公司原材料的稳定供应及生产成本,从而对项目经营效益产生一定影响。

特此公告。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600884 证券简称:杉杉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7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并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延期后的召开时间:2022年7月8日

一、原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一) 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7月6日

(三) 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884	杉杉股份	2022/7/1

二、股东大会延期并增加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一)股东大会延期的情况说明

2022年6月27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拟投资建设锂离子电池硅基负极材料一体化基地项目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日,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减少会议成本,公司控股股东杉杉集团有限公司提请公司董事会将《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拟投资建设锂离子电池硅基负极材料一体化基地项目的议案》以临时提案的形式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因会议统筹安排需要,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期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决定将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日期由2022年7月6日延期至2022年7月8日,并将上述股东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延期召开股东大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2年6月21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34.12%股份的股东杉杉集团有限公司,在2022年6月27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三、除了上述延期并增加临时提案事项外,于 2022年6月21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延期并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年7月8日13点3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日丽中路777号杉杉大厦28层会议室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7月8日

至2022年7月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拟投资建设锂离子电池硅基负极材料一体化基地项目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有关上述议案的董事会审议情况,请参见公司于2022年6月21日和6月28日刊载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

有关本次会议的详细资料请详见公司拟于近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1

特此公告。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7月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2	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拟投资建设锂离子电池硅基负极材料一体化基地项目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